

证券代码：300033

证券简称：同花顺

公告编号：2025-023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股东杭州凯士顺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易峥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股份 194,221,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36.13%）的大股东、董事长易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8,193,829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8.96%）的股东杭州凯士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士顺”），拟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2025 年 9 月 29 日-2025 年 12 月 28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383,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6%）。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易峥先生，股东凯士顺出具的《关于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通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名称

- （1）易峥：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 （2）杭州凯士顺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5%以上法人股东。

2. 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单位：股

股东	持股总数	限售股份	无限售股份	持股总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易峥	194,221,000	145,665,750	48,555,250	36.13%
凯士顺	48,193,829	36,145,372	12,048,457	8.9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减持计划

(1) 减持股份来源：

易峥：二级市场买入的股份，易峥先生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票 68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凯士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 减持目的：股东凯士顺为自身资金需要；实际控制人易峥先生阶段性增持目标已圆满完成，此前通过低位增持有效稳定了股价，当前的减持是对既定目标的落实。实际控制人将通过减持优化个人资源配置，从而将更多精力聚焦于公司战略布局和主营业务发展，助力公司价值的持续提升，以回报广大股东的长期信任。同时，通过适度减持，旨在让渡市场参与机会，释放流动性，激活市场活力，为后续市值管理创造更有利的空间。

(3) 减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

(4) 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方式；

(5) 拟减持数量及比例：

单位：股

股东	拟减持股份数量	拟减持股份占股本比例
易峥	684,000	0.13%
凯士顺	699,100	0.13%
合计	1,383,100	0.26%

易峥先生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68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本次减持后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为 36.00%，控制权未发生重大变化。

凯士顺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699,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

若计划减持期间内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6) 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7)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易峥先生、凯士顺切实履行其承诺事项，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其他相关事项

1. 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上述股份减持计划，上述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方式、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 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 易峥先生出具的《关于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通知函》。

2. 杭州凯士顺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通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六日